

高雄市議會公報初稿

第 1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

第 22 期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18 日出版

～～目錄～～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議員明澤..... 1

顏議員曉菁..... 16

翁議員瑞珠..... 32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8 日（星期五）

本稿僅供參考

高雄市議會編印

地址：830 高雄市鳳山區國泰路二段 156 號

本初稿係「高雄市議會公報」之底稿，僅供參閱，所載內容如有錯、漏，請於出版三日內（包括例假日）儘速通知議事組更正，逾期即照登于高雄市議會公報。

電話：(07)7470171 轉 262、248

傳真：(07)7109126

高雄市議會議事組 敬啟

一、第 1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22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8 日上午 9 時)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今天上午的議程是市政總質詢，第一位請陳議員明澤質詢，請發言。

陳議員明澤：

首先非常感謝市長對地方的建設，在這一部分，好的當然要稱讚，做得不夠的地方，我們站在議員的立場，希望市政府團隊可以稍微注意一下。有關茄苳 1-4 號道路的進度，不知道哪一個單位可以回答？1-4 號道路的問題，現在進行到什麼程度？因為很多茄苳鄉親在關心，是不是可以為我們說明它的進度？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新工處處長答覆。

陳議員明澤：

新工處好了，新工處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關於 1-4 號道路，目前我們在進行環評，第一次專案小組審議後，我們又提到環保局審議，第二次審議結果是希望我們在今年 12 月 31 日之前，把修正後的環評再送到專案小組審議，目前我們是朝著民衆對道路的通行與 NGO 團體對濕地的關心一併來做相關設施的檢討。

陳議員明澤：

那個濕地在 96 年以前，還沒有規劃變更以前是住宅區與商業區，它總共有 86 公頃，算一算差不多二十多萬坪，是住宅區與商業區，都是國有地，沒有私人的，為了維持濕地的完整，濕地聯盟一直在反映，結果順他們的意，如果是 24 萬坪，我算過，一坪如果是 5 萬元，全部就是 120 億元，國庫因此損失 120 億元，我們都順了他們的意，結果他們還是不滿意，他們希望還要更大，他們希望茄苳整個都劃為濕地，乾脆多一點好了，像這種心態實在不應該。

只要是自然濕地，我們都很支持，自然濕地要規劃為住宅區也不太可能，既然它過去能規劃為住宅區與商業區，況且其東側高程落差將近四、五公尺，專家都有去看，結果我聽說，一些審查委員對此都沒有深入了解，對一個人工濕地，講話都刺激到百姓，讓百姓怨聲四起，都對這些專家學者非常不諒解，因為專家學者講話都鄙視人家。我上次說過了，他們都說不一樣的見解，人家才會知道他們是專家學者。所以我認為應該多了解地方

整體的情況，盡量能夠配合市政府的看法，這一條路如果做好，的確不影響濕地整體的發展，希望應該是要這樣子，來製造一個雙贏的機會，希望你們繼續努力、繼續完成，這條 30 米的道路趕快開闢，900 公尺左右而已。

在這個會期的總質詢裡面，我也要談到前幾天小組審查時，我發現都發局編列歲入預算一項比較不理想的預算，都發局編列代金，把容積轉移的代金 3 億元編列為歲入預算，這一筆是歲入，當時爲了這個問題，我也向都發局反映，而且審計部人員也針對這個提出看法，我向他請教，「前項代金…」，也就是說我們接受代金之後，經都市計畫委員會同意後，該筆代金應專款專用。結果呢？我不知道是不是都發局長對於專款專用的用途沒有詳細報告這 3 億元的歲入預算是怎麼來的？當時我們把這個問題凸顯出來，現在我把這個條例特別再調出來和大家探討。

當時都委會通過接受代金是一半、一半，根據內政部的規範，它是都市計畫法規裡面的，就是由內政部訂一個法規，它寫得很清楚：「…其折繳代金之金額，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委託三家以上專業估價者查估後評定之；其所需費用，由接受基地所有權人負擔。」也就是說當時我們決定 100%，是不是合法？我們請示過法制局，法制局認爲可行，我沒有意見，但是以我們現行的子法來看母法，我認爲的確有牴觸到，我也曾經提醒市政府，這部分是不是再請法律專家來…，如果有牴觸的話，我們是不是再做一個修改？我看到的是「前項代金」的用途，不管你收多少，代金的用途就是：「應專款專用於取得與接受基地同一主要計畫區之第六條第一項第三款土地爲限。」也就是說如果原高雄的主要計畫區收到 2 億元，這 2 億元就要用在原高雄市；如果鳳山區收 5,000 萬元，這 5,000 萬元就要用在鳳山區；如果仁武區收 3,000 萬元或 5,000 萬元，你也是要用在仁武區；如果我們湖內區收 1 億元，這 1 億元也是要用在湖內區，不管哪個主要計畫區收多少，就是要在那裡用多少。

所以，我非常懷疑都發局長，你怎麼可以把這一筆 3 億元的歲入編入都發局的業務收入？這一點我仍然還有存疑。因爲我們歲入與歲出應該平衡，歲入如果虛編或是我有不對的地方，你認爲我有所誤解，你也可以做解釋，這筆 3 億元的歲入預算未來如果收不到這麼多錢，因爲有支出，以後就會形成一個缺口，我是針對這個問題，所以請都發局把預算先擱置，擱置不是退回，而是要你充分的再審慎評估看看該怎麼辦。議員監督如果有說錯，歡迎你來指教、歡迎你來指正，但是如果我們提出疑問，你們沒有合理的解釋，我們當然會懷疑這樣子會有問題，所以暫時擱置，這樣子而已嘛！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擱置的部分還有地政局，鳳山兩邊重劃區中間有一條計畫道路，結果這個計畫道路未解決，就做兩個重劃區，我覺得這也不合理，對於這個，市長應該不了解，現在我說了之後市長應該就會了解。兩個都是土地重劃區，但是中間有一條計畫道路，這條計畫道路未解決，全高雄市只有這條計畫道路未解決，雖然這是過去的問題，但是現在形成一些不一樣的看法，或許有一些弊案，這個如果不解決，百姓一定長期有怨言。所以我希望當局能夠重視解決，這個包括地政局與新工處，也就是工務局，昨天審查預算的時候，因為編列預算辛苦，工務局長也說出他們的心聲，我們聽得進去，兩邊陳述之後，我說你最主要還是要解決問題嘛！這個問題不解決以後會產生弊案，結果地政局與工務局就立即協調一個能夠解決的方向，看看這個公共設施要分成三年或五年，分期來做，一年一千多萬元或多少萬元就可能解決，他們協調出一個方向，這當然也要請市長能夠支持，因為這是一定要解決的。

當然，這部分我也非常欽佩地政局與工務局，為了預算整體做緩衝，或說護航也好，對於他們未來執行力的期待與我們議員的督導都能夠共同形成一個平衡點，我覺得非常欣賞。所以問題昨天就解決了，有方向就好，但是都發局明知已經預言…，我們整體…，主席又不是我，我們委員會整體的概念說出來大家聽得懂，議員共識說要不然先擱置，結果你們連來一個書面溝通或怎麼樣的溝通都沒有，害人家誤會擱置預算又是陳明澤在當壞人，這樣怎麼可以？如果有理的，我不敢反駁你，如果我們的看法有不同，你應該指正我們，不是嗎？結果不是，你們都不理。都發局局長，我想請問一下，兩個局處的態度與作為，我感覺工務局與地政局比較積極，你就比較消極，你講一下，你解釋一下，不要說我沒有給你解釋的機會，請說。

主席（許議長崑源）：

都發局長，請說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一天主席有裁示，我也當場向你解釋得很清楚，這是我們的歲入預算，依法我們都得編列，因為我們有法規，我們一定要編歲入預算，這個我已經解釋得很清楚，我相信在座議員也有很多人聽到。第二、主席也裁示請都發局準備說明整個流程，所以我們現在也在準備。

陳議員明澤：

現在準備得怎麼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會送給…。

陳議員明澤：

預算審查有時間急迫性，〔是。〕你們都說 11 月份希望能夠照…，我們也盡量配合你，結果你們並沒有，開完會，土開處也應該馬上著手研究。你這個專款專用就是要設置一個辦法，設置一個辦法要怎麼用，你要讓人家知道，你設置一個辦法或基金，例如你今天收五億元、三億元或十億元進來，要做什麼用途，你設一個基金，有法源依據，我們的經費來源如何，我們要怎麼去用，要寫得很清楚；決算、預算寫得很清楚，這就是一本我們的基金，我和你溝通好幾次，你的辦法都沒有寫出來。專款專用是「應」，中央法規寫個「應」字，「應專款專用」寫得那麼清楚，你們實施的辦法，我叫你拿出來，你要訂好，不要讓所屬難做事。從 3 月差不多十幾日都委會同意，到現在已經幾個月了？將近七個半月，七個月又將近二十天，快要八個月了，你說沒有辦法，這個不行，我一直希望把辦法訂出來，這樣對市政府推行也會很詳細，平均地權基金有平均地權的處理，我們的一些基金都有一些管理，這樣有錯嗎？所以我認為你應該去做。

當初審計部的官員也列席，我請教審計部，決、預算你們處理得很透澈，我問一下，中央法規寫得那麼清楚，它說「應專款專用」，是不是能夠訂個辦法或基金？他說：「中央法規有這個規定的話，應該訂一個辦法或基金，這樣子比較清楚，也有利於議會的監督。」這樣不對嗎？這樣有錯嗎？沒有關係，如果有錯你可以指正我們，我說的這個法規如果有錯，你可以指正我，但是你編的 3 億元是怎麼出來的？你難道不知道這個法規是專款專用嗎？專款專用是一定的，你要怎麼擬訂？鳳山區要收多少錢你知道嗎？它主要計畫區有幾個？二十幾個就要把二十幾個項目寫得很清楚，有可能原高雄市比較多，你可以寫多一點，但是你要做什麼用途？你 3 億元要用在哪裡？你先說。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向陳議員報告，我們 3 月通過代金制度，這個你最了解，二分之一嘛！我們的預算就是預估概算，這些預算法都有規定，我們統計過去五年，每年在高雄市容積移轉的價值差不多是 5 億元左右，還沒有加上最新適用的全高雄縣，縣市合併後全部都適用，如果加起來應該超過 6 億元，過去五年的平均，所以我們編一半，3 億元應該是很合理的，既然有法規，本來就應該要編歲入，這也是依法辦理，應該都沒有什麼問題。

陳議員明澤：

我跟你說，最主要是你如果沒有專款專用的辦法，這一筆你編了都沒有

用，而且如果要依法論法，這是母法，你都委會做的是子法而已，事實上，實施之後，除非主管機關修改這條法律，否則你已經牴觸法令了，因為你子法牴觸母法，代金本來就不能實施，除非它的第 9-1 條有修改，而修改在制定前或制定後，都要做一個修改，所以你不要認為 100% 是對的，我認為 80% 也可以，120% 也可以啊！是不是有爭議？所以現在實施，一大堆問題都牽連在一起，我認為你應該要審慎，在專業上的領域，不知道你是在法條上「硬拗」，還是認為我們議員都在跑攤而已，早上參加告別式，晚上包紅包送人入洞房，其他的事都不會做，可能你們都認為我們是這樣。

你的子法牴觸母法，而母法又寫得那麼清楚：「專款專用」，難道都沒有辦法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現在就是專款專用。

陳議員明澤：

你做得不夠還要「硬拗」，這樣我聽不下去，我們的看法是很良性的，預算進來都可以探討。我希望這個部分，尤其編列預算這個部分有可能會形成一個缺角，我會擔心這樣。因為你知道，3 月通過，6 月底案件就都申請完了，明年有可能沒有什麼案件了，能夠有那麼多的收入嗎？財主單位，你們不要被他矇騙了，你們財主單位也不要被矇騙用過去的數字一定會收得到那麼多錢。因為申請的案件到 6 月底都已經趕件趕完了，明年沒有什麼案件了，但是你們仍能「硬拗」，要從哪裡收錢也不知道，錢要花在哪裡？是要花在那個地方，「以土地為限」就是要用來徵收，是要負責徵收的，以土地為限就是希望這筆容積移轉是要徵收土地用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完全沒有問題，我們就是照這樣在辦。

陳議員明澤：

你們都照這樣辦？我們提出疑問，你還是認為你是對的嘛！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都會向你解釋。

陳議員明澤：

市長、副市長、都委會主任委員都在這裡，你說我不對你要指正，現在你說你對我不對，那我不就是無理取鬧了，對不對？像這樣我怎麼監督？我們再另行探討。我剛才說過，代金專款專用要怎麼處理？你專款專用的辦法在哪裡？我們請市政府研討一下。

現在大家最關心的是毒油事件重創台灣的形象，這個非常嚴重，過去台

灣的品牌是很有名，只要是「Made in Taiwan」就代表品質優良，結果現在台灣的美食問題愈來愈多，包括食品出現很多的問題，例如藝人小S的「胖達人事件」，這個都和現在的毒油事件——銅葉綠素一樣，還有過去的「三聚氰胺事件」，都嚴重影響台灣的食品安全問題。關於食品問題，這次彰化縣衛生局就本著良心，發現問題就立刻反映出來，衛生局長，這個部分我們是如何去因應？2008年中國發生毒牛奶事件的時候，這些不法商人後來被中國大陸判死刑，塑化劑的問題台灣才判十幾年，而且可能刑期過半就可以出獄了，判刑太輕有一些黑心商人就可能會鋌而走險，他會不斷的以身試法，衛生局有什麼辦法可以遏阻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陳議員對食品安全的重視，市長一直很重視食品安全衛生，他有指示，希望能做到高雄的食品都是安全的，這個目標很大，我們會全力以赴，7月開始我們成立類似登革熱疫情定期會議，不是發生事情才開會，而是定期開會而且同時監督，成立了食品安全衛生監控小組的會議，這個會議開始之後，我們針對所有夜市攤販和各大賣場做源頭的管理，只要工廠在高雄市，我們就從源頭開始監控。

陳議員明澤：

局長，現在夜市油炸的油品都是怎麼處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次事情發生的時候，原來我們就在進行六大夜市使用的醬料、油品、麵條、澱粉的資料紀錄，這次查下來，他們大多使用美食家和金牌，八百多家攤商只有兩家使用大統的油，後來美食家說有一批油有問題，我們去檢查，這邊使用的美食家不是有問題的油。學校的部分教育局有去清查，包括議員關心的部分，所以拿了十幾個油品的樣品，我們檢查第一個要點是有毒的東西，包括陳議員剛才提到的銅葉綠素，這個部分三天前已經買到標準品，我們也可以開始測了。另外一個是大家擔心的棉籽酚，油品摻假低價高賣，這是消保詐欺、標示不實，我們會另外處理，主要是有毒的部分要先檢查出來，所以棉酚的部分在88件全部都查過了，沒有棉酚的問題。

陳議員明澤：

現在食安法是由立法院來制定一些罰則，我希望你們可以建議更嚴格一點，包括地方的稽查，我們是非常重視國人的健康，小孩子無知，這些油

一吃 20 年，也不知道將來對他的身體會有什麼影響？說不定這個已經隱瞞四幾年了，更可惡的，像中國大陸還把餐廳使用過的油，形成油垢…。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地溝油。

陳議員明澤：

他們把油垢挖出來，然後回家提煉，煉油之後再拿出來賣，當然這是不文明的國家才會這樣，我相信在我們的國度不會發生這種問題；但是食品安全衛生的管理要怎麼制定和稽查，請局長向高雄市民說明，讓大家可以過健康的生活。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就像陳議員 Power point 所顯示的，基本上罰 500 萬至 1,500 萬，還要調到 5,000 萬，我告訴很多立法委員這樣沒有用，你必須先把他不當得利的部分全部沒收，再來談第二層次的罰款，甚至要判刑，這樣他才會害怕，否則董事長一、二年就賺十幾億，你罰他 5,000 萬沒有什麼意思。第二、只要中央有查到，下一步除了我們內部自己做的事情之外…。

陳議員明澤：

還有一個油品你可能沒有注意到，加油站的油品，加油站是不是有不法摻雜你也要去了解，這方面包括經發局、環保局都要留意，不要發生問題後才在後面跟著鏡頭走，我們要發現在鏡頭前。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現在定期開會就是這樣，不要等到事情發生才開會。

陳議員明澤：

雖然汽車不是生命，但是我們也要重視汽車，這個部分會產生很多問題，請局長要多注意。

主席（許議長崑源）：

時間暫停，向大會報告，現在有立志高中黃耀賢老師及曾俊傑老師帶領學生在旁聽席旁聽，請大家鼓掌歡迎。

陳議員明澤：

食安問題會影響國人身體健康，我相信市長和市政府團隊都很重視，但是發生問題才亡羊補牢，我們不要每次都亡羊補牢，就是不要在高雄市發生，甚至對台灣每一個角落都有舉發的責任，國人的健康要付出相當大的代價，包括現在醫療、勞健保的付出，都有出現黑洞，國人的健康不可以開玩笑。為什麼我們的健康非常重要？我們經過高速公路收費站，我們的收費員有很多年輕人，日本人很重視健康，日本的收費員通常都是 65 歲以

上的老年人，他安排這些老人 1 至 2 小時讓他們運動、收費，因為日本很清楚車輛經過會有烏煙，對健康會產生一些問題，所以他們防止年輕人來當收費員，為什麼？因為孕婦長期吸收這些廢氣會影響嬰兒的健康，所以他們不會僱用年輕人當收費員，三、四十歲以下都不僱用，通常都僱用 60 歲以上的人。日本人很重視健康，如果製造假藥被抓到，不是無期徒刑就是死刑，這就是不同制度產生不同的看法，所以好的我們要學習。我們看到鄰近國家有先見之明，他們認為國家的源頭就是健康，孩子生下來就是國家的寶貝，我曾經在議會說過，孩子生下來，歐美國家會編列一些兒童福利政策照顧，包括青少年創業及老有所終等整體政策流程，都是為了國家整體的成長；所以小孩子生下來不能體罰及毆打，要用愛的教育，歐美國家的孩子出生就是國家的寶貝、國家的資產。我覺得孩子應該要受好的教育、好的啓發，孩子是國家的資產，用這樣的心態，我們生活在這個國家就會覺得非常健康、幸福，這也是一個方向。

另外平均地權基金，地政局長，你是不是可以說明一下，這次好像有七十幾億可以轉入市庫，如果依照法條要如何處理，你可以先說明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地政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平均地權基金可以繳給市庫，它的法源主要精神不是在賣祖產，是透過公辦重劃和區段徵收賺進來的錢成立的基金，這個基金的精神是「取之於民、用之於民」，昨天和前天審預算，我們已經將動支可以繳市庫的法令及行政院於 93 年也有針對該項基金做了一個解釋函。當然土地重劃有賺有賠，賺進來的錢，該做建設的就做建設，該繳基金的就繳基金，但有一個大前提，不影響到資金的調度就可以繳給市庫。

陳議員明澤：

平均地權基金就好像一個開發基金，賺錢就撥入市庫，對不對？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對。

陳議員明澤：

大概是這樣，所以就好像開發基金。我說過開發基金要有階段性，不能因為這兩塊土地賺錢就撥入市庫，萬一那兩塊重劃賠錢，你要怎麼辦呢？你說法條有規定，所以我對平均地權賺的錢撥入市庫有疑慮。第二點，平均地權基金都有在使用，只要支配合法、依照條例就可以使用。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因為有一個自治條例。

陳議員明澤：

包括開發鄰近的道路，都是可以做的，你雖然有做，但是站在你的立場上，你可以規範啊！現在撥入市庫，當然這方面是合法、也很合理，但是站在你的立場，你怎麼知道後面的重劃都會賺錢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現在就是要向議員報告，可以動支的前提就是要有賺錢，就可以辦理財務結算。

陳議員明澤：

我是說，如果甲案、乙案賺錢，丙案、丁案虧錢，要怎麼處理？總是要有一個時程啊！你將這七十幾億撥入市庫，你能保證後面的都不會賠錢嗎？如果將這七十幾億留在平均地權基金使用，規範的範圍就會比較小，但是如果撥入市庫，就會形成自有財源，就可以自由使用，我覺得這也很好，尤其由市政府來運用非常好。但是你了解嗎？平均地權條例規範得那麼清楚，結果你將甲基金移轉到乙基金，也就是繳給市庫，這七十幾億撥進市庫，你希望要如何使用呢？這是地政局開發基金賺進來的錢，你有相當的建議權，這一條錢是地政局賺進來的，地政局的主要業務是什麼？如果可以用在工務局大部分的業務，我們是支持的，你認為我說的有沒有道理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還是要強調，公辦重劃基本上就是要有盈餘，所以一半繳入基金、一半做建設。基金的部分，財政局主計處非常尊重地政局編列的預算，我剛剛也說過，在基金的運用調度很靈活的情況之下，我做了一些支援。

陳議員明澤：

開發基金賺錢，你現在做了一個挪移方式。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是行政院同意各地方政府做的。

陳議員明澤：

挪移方向嘛！地政局將賺進來的錢繳給市政府，所以我也要向市長建議，如果這一條錢進來，可以針對地政局及工務局業務使用大部分的錢，是不是這樣呢？而且我也問過，這種錢如果移撥過來要經過議會同意喔！有一個審查預算流程，如果議會不同意，也是不可以使用的，你不要傻傻的隨便說說，如果市政府真的動用這筆錢，可以善盡責任給大眾使用，我們也是支持。但是你很清楚，平均地權條例有法條規範，使用方向比較狹

隘，我剛剛也說過，你現在移轉成自有財源就可以任意使用，難怪市政府非常希望公辦重劃越多越好、賺越多錢越好。所以我要建議，從這邊賺的錢移轉到市庫，希望用在地政局土地徵收部分，我們也請市長對平均地權基金做一些回應，看看要如何處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土地重劃有公辦及私辦，高雄市政府 85% 以上採用公辦，公辦是社會基本的公平、正義，私辦當然合法，但是私辦之後的抵費地，由私辦公司公開標售，可以自己賣，但是市政府公辦的所有抵費地公開標售、市民共享，我相信陳議員會支持公辦土地重劃。土地重劃所賺進來的錢，讓市民共享是應該的，不是放進謝局長的口袋裡。今天不管是台中或各縣市，所有土地重劃所賺進來的錢回歸市庫，我們當然要接受法律的規範，當然要接受議會的監督，法律都訂得非常清楚，平均地權基金都是用在公共建設，這部分我請陳議員支持。

陳議員明澤：

這個市長說得很清楚，我們當然也希望平均地權基金所賺的錢能挹注市庫，讓你好好運用，這是好的，對你們的整體財務調度也比較方便，這個我們都知道、也會支持，但是本席有一個建議，這方面對於一些急迫性所要去處理的，簡言之，你多了這筆七十多億將更好處理了。假設或許不多也不少，以整體市庫總預算一千多億來講，72 億自有財源應該算是非常多了，調度上應該也很方便。這方面也請市長在以後人家建議要經費時，如果這一條有同意的話，請予以酌量朝這個方向來解決一些百姓的建議等方面，日後的經費可能也較充裕，同時讓各局處以後不再說都沒錢，樣樣都說沒錢時，這句話令人聽了會感到很心酸。市長，在這部分我們是絕對支持平均地權盈餘可以挪到市庫讓你統籌運用，但是以後如果有多這筆七十多億時，我相信全市的人也都知道以後需要錢時會比較寬裕，因為市長是活菩薩，他會盡量幫忙大家的。

再來，本席要針對前陣子發生在茄苳區海域的憾事，二個多月前有外地來的學生，在該海域游泳戲水造成五死的不幸事件，就是有五個死亡的不幸事件，所以我覺得這一點要重視。當不幸事件發生時我們立刻就趕到了，當孩子一一被尋獲時，本席目睹家屬尋找失去蹤影的孩子的情境時，不禁感到很心酸，還說即使死了也要見到屍體，所以我們的消防隊就出動搜尋，包括台南市的也都過來支援，連消防局長也在那裡坐鎮指揮，只為了給家

屬有個交代，雖然是亡羊補牢，到最後人也全部找到了。茄萣區是個海岸線，海岸線在北邊是台南市的黃金海岸，做得也不錯，大家一看到海邊就會想到戲水，當他又是會游泳的人就想跳下去游泳，結果卻不諳水性和深淺，因而誤入暗流區，導致五人遭到滅頂死亡，這實在是非常大的憾事。

一個人死亡就已經很嚴重了，結果一次是五人全遇難，我相信這五人同時的判斷都不知危險所致，經本席事後了解，市長這次在茄萣做了非常多的建設，我相信在沿海至少也做了一、二億多，就爲了建設茄萣的海岸線。結果大家看到前面第一段工程都做好了，又做得那麼漂亮，誤判旁邊是海水浴場，就認爲可以下水游泳，大家因而紛紛下水游泳，就造成死亡憾事的發生。這部分實在是很遺憾，所以我很希望有關單位審慎來評估，是不是設置一個類似海水浴場，就是你規劃出一個地方：這裡可以游泳，而別處是不行的，這樣一來我相信百姓會很清楚的。尤其在夏天來海水浴場消暑是非常好，消防局在安全性上，包括這邊也都能予以兼顧，我們要怎樣訂定出一個管理辦法，我相信這樣未來的子孫將減少類似的意外發生，這部分有關單位是不是能予以重視，市長能不能針對設置海水浴場的可能性，說說你的看法？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因爲茄萣地區有一個火力發電場，所以把整個茄萣海域破壞得很嚴重，現在高雄市政府對那裡的整個濱海都有做，包括堤防、公園這些部分都在進行中。陳議員特別提及那五位學生的事情，我也非常的痛心，這部分我們在市政府內部有做很多的檢討。這些學生不知道危險，但是我看到在旗津海岸高雄市政府做了淺堤，就是做在海裡面來保護沙灘，我們認爲這個部分是非常成功，所以今年我們深感安慰的是，因爲在今年夏天旗津這裡都沒有任何不幸的事情發生，所以我們才想到也應該在茄萣那裡來做。我們會邀求包括陳議員和地方人士，一方面我們和台電大家來互相討論經費、預算，二方面我們也期待中央對這個部分能支持，另一方面高雄市政府也願意承擔，我們和台電討論是不是我們能在那裡把一部分做個沙灘，讓它有個完整的沙灘，就像旗津這裡對沙灘的保護，讓沙灘不再被沖刷流失，因爲它可說是沖刷到已經影響整個茄萣了。如果這樣的話，當養灘成功後，屆時人人在這個沙灘都會感到很安全，對未來不管是在茄萣地區，當大家在海邊玩時，它的安全性都將提高，這個我很願意來做。

陳議員明澤：

謝謝市長。

陳市長菊：

我不知道這個經費，但我有請工務團隊、水利局去做整體評估。

陳議員明澤：

評估一下。

陳市長菊：

這樣的方向就是我們現在要打拚的。

陳議員明澤：

謝謝市長。因為我們要將心比心，假如這是發生在你孩子的身上時，你將會深感遺憾，這也是為了解決以後不再讓它發生，不要讓它重蹈覆轍，當時參與的海鷗直升機也都有救援的一些資料。我們播影片來看看茄苳美麗的地方，請市政府團隊來看，還有百姓的反映聲音，藉此也向你們反映。這是茄苳優美的海岸，如果在旁邊做個海水域場的話，我相信是非常適切的，這是沿海地方，它剛好在賜福宮後面，就是從賜福宮後面這一條路過來，那個很漂亮，這是我自己拍攝的，結果看起來竟然這麼美。再繼續是一些當地耆老的聲音。

陳議員明澤助理（播放影片）：

現在這裡拆掉了。

茄苳地區 A 耆老（播放影片）：

對，被拆掉了，讓他們整理好後，下面那裡再蓋個同樣的。

陳議員明澤：

這是老人亭被拆掉，結果當地老人無處可去。

陳議員明澤助理（播放影片）：

所以茄苳要休憩的地方也變得比較少。

茄苳地區 A 耆老（播放影片）：

休憩的地方變得比較少，是因為老人亭被拆除所致。

當地居民：

對啦，處理好之後，有空再來這裡會比較習慣。

陳議員明澤：

老人亭拆掉後，結果當地老人無處可去，他們本來都在海邊乘涼。

茄苳地區 B 耆老（播放影片）：

到時候我們都死了。

陳議員明澤（播放影片）：

茄苳區還是有一些休憩的地方嗎？

茄荳地區 B 耆老（播放影片）：

根本沒有休息的地方，我們皆無處可去。

當地居民：

請弄個地方讓這些人可以休憩。

茄荳地區 B 耆老（播放影片）：

對，如果有個地方大家就可以去了。

陳議員明澤：

老人亭拆掉後，讓一些老人無處可去，他們本來都在海邊乘涼，所以拆掉之後，有些人就因為鬱悶而死亡，這是他剛剛在說的。

茄荳地區 B 耆老（播放影片）：

拜託幫我們盡量做個比較妥適的休憩處。

陳議員明澤：

他們要反映的是，能夠在海邊再找個可以讓他們休憩之處。

茄荳地區 C 耆老（播放影片）：

市長，今天剛好陳議員來到我們地方上，我有一件事情要請求市長，就是對茄荳的建設，但是這個建設我們是很滿意，然而卻因為建設的事情將我們的一些老人亭都拆掉了，讓我們這些老人沒地方去，還有游泳、歌唱會也都一併廢除了，實在是很不應該，因為沒有這個，讓這些老人都無處可去，老人們無處可去時，變成都不知道要往哪裡去，拜託你再關心我們這個有立案的營業，讓它能重新設立，同時也讓這些老人有地方去，晚上一些外客來時可以唱唱歌，

也可以帶動地方的熱鬧，可以有這樣的氣氛。你們花這些錢也是要让地方更好，這件事拜託市長幫個忙。

陳議員明澤：

這是百姓的心聲，因為海邊整修一些老人亭已經被拆除，茄荳是人口很密集的地方，以前他們走過來這裡就有一個老人亭，有樹蔭感覺很涼快。希望市政府可以盡量評估，請市長做個回應。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陳議員對茄荳地區非常了解，以前的岸邊真的是非常的髒亂和雜亂，這部分讓很多長輩有微詞，認為為什麼以前選舉的時候大家都說要整理那個地方，結果都沒有執行。所以這個部分，市政府現在整個海邊還在處理中，確實把一些老人亭都拆除了。但是現在新的老人亭都在蓋了，包括新的廁

所也都在興建，所以我不了解我們的長輩爲什麼這麼說，因爲拆掉舊的老人亭，會依國家公園的標準興建好幾個新的老人亭及新的廁所。這個工程應該到今年年底就可以完成，這應該是件好事，陳議員應該要鼓勵，所以我不知道剛才…。

陳議員明澤：

市長，因爲以前有一些「早泳會」游泳的地方…。

陳市長菊：

現在工程正在進行中，當然沒有辦法，都用鐵片圍牆圍起來了。

陳議員明澤：

這個部分希望未來可以設置海水浴場，我剛才所講的主題也希望可以共同探討。

陳市長菊：

海水浴場可以設置，我認爲這是我們的目標。但是旁邊舊的老人亭應該要拆除，新的老人亭年底可以完工。

陳議員明澤：

這是屬於規劃海水浴場以外，可以再規劃一些樹木，比較好看又可以乘涼的，我們來做規劃。

陳市長菊：

這個部分，市政府花費很多經費，一定是愈來愈好，這個部分絕對是進步的。

陳議員明澤：

當然這個海水浴場規劃的時候就可以一併設計進去，所以這兩項是可以同時並進的。

我現在把我們一些地方建設，包括茄荳區路燈維護的問題，以前茄荳的路，一米也是巷道，一米半也是巷道，有很多這樣的路，因爲以前有很多國有財產局的地，造成大家這樣興建。所以這裡路燈的部分，養工處也有提到，狹小巷道掛式的路燈，這是照路面的，壞了都沒有處理，這提供給養工處等有關單位未來維護的參考。像這個小巷道的掛式路燈，這都是照路面的，這是巷道，如果沒有路燈照明，有時候會跌倒，是非常嚴重的。包括路燈維護的疑慮，當初區長也建議請有關單位解決，建議市政府召開路燈維護範圍的說明會，以解決市民的疑慮，結果7月5日發文至今都還沒有召開，我希望這部分能重視。

茄荳嘉福社區建議做體健設施，當初也答應要解決，結果目前體健設施也還沒有做。這部分他寫得很清楚，內容是同意興建體健設施三具（組），

這部分還沒有解決。這裡面包括百姓的一些建議，這是屬於嘉福社區的體健設施。雖然是小問題，但是可以做個解決。

這條路是跟新工處反映很久，市長很貼心，他認為湖內建設這麼多，包括排水系統解決之後總花費大約四、五億以上。他也希望對湖內做一些建設，所以這一條湖內區田尾中山路一段 548 巷，這是 10 米的道路，在省道旁的，這條向新工處反映很多次了，經費也不多，幾百萬而已，至今還沒有辦法解決！新工處知道這裡吧，只是幾百萬元而已，沒有辦法解決這條 10 米的道路。也拜託市長趕快針對地方的需求儘速興建。

這是湖內區逸賢里中正路二段 245 巷，這是 8 米道路，這裡面都住著居民，這裡是倒垃圾的地方，剛才拍的是道路，這裡的居民如果要倒垃圾都要走到外面，因為垃圾車在這裡沒有辦法倒車，也沒有辦法迴轉，唯一解決百姓的問題，就是能不能評估做一條 8 米的計畫道路，可以幫助地方開闢道路解決民瘼。這裡就被圍起來，結果百姓倒垃圾都要走到大馬路上，這是非常麻煩的事，尤其年紀大的長輩下午五點多就要開始出發倒垃圾了，很不方便。請新工處或工務局了解一下。

再反映一件事，湖內圖書館旁的黑板樹，黑板樹的竄根已經造成路面很嚴重的損壞，所以市政府有關單位能不能關心一下，你看湖內圖書館的黑板樹竄根非常嚴重，破壞了整體的結構，樹根都破壞地面了。大家都知道最差的品種就是黑板樹，我相信它有優點是長得很茂盛、長得快，可以讓人乘涼，但是樹根已經破壞路面。如果不解決，我相信再過幾年，你做再好的建設都沒有用，請重視一下。像這樣的業務是哪一個單位的？是養工處處理的嗎？請你說明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養工處，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有關黑板樹是大家都不想要的，對整個路面的結構也不好，這個我們會來處理。

陳議員明澤：

這個要注意，要快點重新設計，看要移植到哪裡去，種一些比較好的品種。市長也很重視綠化，我曾聽他在巡視的時候有提過，黑板樹很容易竄根破壞基本建設，可是在湖內的圖書館旁是整排的黑板樹。

二仁溪湖內區太爺段有一個東邊的堤防，我建議要設置照明，這裡整排岸上都有，剩下這段還沒有設置，是不是請第六河川局、水利局或是養工處幫忙爭取解決。

還有路竹都市計畫「文中 2」學校用地，建校後都沒有徵收，旁邊這塊是一甲國中建校的基地，這一塊變更為公園用地，結果到目前為止這一塊也沒有興建公園。是不是可以要求市政府都發局，如果要用的話，就徵收來做公園用地；不要的話，現在熱門的話題就是「解編」的問題，是不是可以做個解決。這點是不是可以請有關單位做評估，希望可以做處理。

以前全市有很多「囊底地」，就是進去都是私人的土地，不能迴旋的，無法有效利用，造成市民很大的權益受損，希望市政府相關局處能提出一些解決的方向。

針對以上地方建設，我希望市政府可以解決，以上是我今天的質詢。

主席（許議長崑源）：

休息 10 分鐘。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繼續開會，請顏議員曉菁質詢。

顏議員曉菁：

今天質詢的第一個議題——財政篇：又要馬兒好，又要馬兒不吃草。每次到了審查預算的會期，高雄市的府會關係總會變得非常的緊張，高雄市的財政惡化問題總會被抓出來修理，其實坦白講，立場不同、觀點不同，看法自然就南轅北轍。其實我覺得在討論高雄市財政的時候，總要有一些邏輯性，不能夠總是空泛的說陳菊市長很會花錢，市政府都燒錢辦活動，舉債上限快要破表了等，如果我們光談這些話，相信不管是明年、後年、大後年，這些話就會像錄音帶一樣不斷重複。基本上我認為要討論高雄市的財政問題，真的要先談高雄市最基本的結構性問題，第一個，高雄市的財政體質其實真的就是先天不良，高雄市到目前為止的總債務是 2,351 億，但是請問一下，這兩千多億的債務是陳菊市長六年任內欠下的嗎？不是。但是他繼任後就必須概括承受歷任市長將近 1,500 億的債務。還有，縣市合併之後，高雄縣是帶著大筆的嫁妝過來的嗎？不是，他們還有原有的累積債務 272 億，所以換句話說，在陳菊市長六年任內他的負債的狀況是 585 億，事實上這個數字真的還好，只是因為她是縣市合併之後第一屆的市長，所以過去歷任市長積欠的、原高雄縣的累積債務，統統集大成算到他的身上。所以在討論高雄市的財政問題的時候，必須把歷任市長任內的債務狀況釐清。

第二個，我認為高雄市的財政也是後天失調，理論上高雄市財政負債就很多，中央是大政府，應該多挹注一點錢來照顧地方才對；但不是，我們的中央政府竟然還反過來跟地方搶錢，每年高雄市政府要上繳國庫 1,164

億，但是中央回饋給地方、補助給高雄的不到一半，請問這些錢都放在中央，要地方怎麼建設？再來，後天失調的第二個原因，就是因為中央的補助愈來愈少，我想這個表大家應該已經談爛了，以 2011 年為基準點，來比較 2012、2013 和 2014 年中央政府對高雄的補助，這三年總共減少 464 億。我想請問馬政府，在縣市合併之前，你親口承諾縣市合併，補助不會減少，只會愈來愈多，那麼這個數字是什麼狀況？明顯就是跳票了。請問減少的這些錢，沒有讓地方想辦法去自籌財源，錢要從哪裡來？再來，不只補助愈來愈少，還補助大小眼，我舉個例子，同樣是積欠健保費，馬政府補助他原本擔任市長的台北市 173 億，高雄拿到多少？22 億而已，只有八分之一，請問一下，馬政府連在補助款上面都會大小眼，不會重北輕南嗎？

第三個，高雄市的財政問題不只是後天失調，這是原本之前應該給高雄縣的補助，它還減少了，我舉個例子，過去是 18%，過去在縣市合併之前會補助高雄縣的是 75%，但是縣市合併之後變成 65%，那我請問這 18% 的 10% 到哪去了？請問錢要從哪裡來？再來以建設補助來講，過去在高雄縣時代，其實中央政府對高雄縣的建設補助幾乎是全額補助，數字上是寫 0% 到 90%，但幾乎都是補助 85% 到 90%，然而縣市合併之後，我們有很多地方建設經費是要不到錢的，請問這些過去中央給地方的錢不是減少就是取消，都把錢收回去了，地方的錢要從哪裡來？我真的不斷的要問錢要從哪裡來，那請問一下中央不給草，馬兒要怎麼跑？

你看我們來自中央的補助款愈來愈少，地方又要求建設不能停，那麼要怎麼辦？地方當然只好自力更生、自籌財源拚建設啊。請問一下，所有的高雄市民自己去體會一下，這幾年來你有沒有感覺到你四周的道路有拓寬？家附近的綠地公園有變多？這次颱風因為有滯洪池的關係，減少了多少水災？再來，六大轉運站開始運轉，你有沒有覺得交通便利了？有很多的市地重劃讓你的地方不斷發展了，再來像以前很多古老的市場現在開始整治了，還有就是 65 歲以上的老人家，假牙裝設福利也是沒有減少，這種種其實都是跟民生有關的建設，能夠停嗎？我們怎麼可以在享受這些民生建設之餘，還反過來譴責地方負債那麼多？我覺得我們應該共同去譴責中央給地方的補助愈來愈少，為什麼要勒緊地方的財政脖子呢？

此外，我覺得要從另外一個面向去探討馬政府對於高雄人的虧欠，其實我真的覺得在重大投資的建設部分，中央政府是虧欠高雄的，我想問的是我們的建設投資分布，你重北輕南嗎？你重藍輕綠嗎？我舉個例子，這幾年中央政府對於重大建設的投資分布，大家請看，我舉高雄、台北、桃園、台中這四都來比，你們知道嗎？其中最多的一定是台北不用講，八千六百

多億；再來是桃園五千六百多億；台中四千七百多億；高雄只有三千五百多億，我就不曉得中央政府分配資源的邏輯性在哪裡。爲什麼？因爲高雄人比較不值錢嗎？還是因爲高雄市市長是民進黨籍？但這樣也說不通，因爲高雄市的議長是國民黨籍，議會中國國民黨的議員也是過半數的，所以我真的認爲在處理財政的這個部分，高雄市政府的財源確實需要檢討，但是在面對中央勒緊地方脖子的時候，我覺得我們不分朝野、團結一致，不管是中央減少經費也好或是資源分配上重北輕南也好，我們都要求中央政府要平等對待高雄市政府，關於財政這部分，待會再請陳菊市長回答。

接下來我想再跟大家討論一個議題，就是城市更新篇——獎勵容積、軸心翻轉，讓高雄飛躍。平心而論，縣市合併這幾年，原高雄縣尤其是鳳山真的是大躍進，除了人口數已經變成全高雄市第一多，整個的發展更是驚人，其實高雄市政府這幾年在鳳山投入的經費確實是不斷的支持地方的建設發展，工務局經常在很多場合都有告訴我們，光是工務局一個局，在鳳山投入的經費就超過 38 億，現在大家最津津樂道的就是「鳳山攏五通」，工務局光在打通道路這一塊就投入了將近 2 億的工程，去打通鳳山過去幾十年來不曾打通的道路，這對當地的居民來講其實是很大的發展。再者，其他像是五甲公園、運動公園、鳳山溪曹公圳的水岸營造工程、五甲鳳青的重劃段，或是我們感受很明顯的大東轉運站或捷運站等等，這些都是目前爲止，我們在鳳山可以感受到的改變。尤其是未來的發展，未來的鳳山就是在 2019 年鳳山鐵路全面地下化、鳳山車站轉型之後，整個鳳山的形貌會有一個大改變。因爲鳳山車站的站體會用都市計畫的方式去改變其面貌，而鳳山鐵路地下化的廊道會釋出，供民衆騎乘自行車或遊憩專用，剩下的土地也可以做爲道路使用，換句話說，不管是現在或是未來，鳳山的發展一定是指日可待，發展會愈來愈好，土地也會愈來愈有價值，但是我認爲，如果我們真的要真心去改變鳳山的體質，去造成整個城市軸線翻轉，我們還是需要透過都市計畫的手段，去找到它的都市更新。

所以我具體建議，高雄市政府應該把獎勵容積當成是一個政策工具，去促成公部門與民間合作，將地方發展的利益去回饋高雄市市民。大家都清楚，容積調整和公共建設的關係是怎麼樣？它是連動性的。就是高容積勢必一定要配合高公共建設、高公共建築。高容積的意思也代表人口量是多的、活動量是多的，相對的公共建設也必要充足，也必須要到位。

以鳳山來講，這幾年高雄市政府在鳳山的確是投入不少建設，如果高雄市政府能夠繼續加碼鳳山，投入經費，讓整個鳳山能夠更帶動發展，我認爲在某一些鳳山的區域，我們可以考慮用獎勵容積的方式去鼓勵投資。我

舉個例子，譬如在大眾運輸導向的都市型態地點，以鳳山來說，就是捷運站附近或是未來鳳山鐵路地下化之後，車站附近的土地，我們可以用獎勵容積的方式，鼓勵建商投資，一方面可以疏解交通帶來的人口壓力；一方面也可以達到節能減碳的效果。

第二、在整體開發地區，譬如五甲公園附近或是大東路東側的農業開發地區等等。這些地區它已經有充足的高公共建設，它有充足的高公共設施，所以它是可以去容納高容積所帶來的需求。像這樣整體開發的地帶，事實上我們可以給建商開發誘因，讓他們一起來鼓勵投資，共同來發展鳳山。

最後一個，我建議的就是老舊街區。鳳山是全高雄市的第一大行政區，但是鳳山還是有很多老舊的建築，它是藏在那些道路狹小，生活機能非常不便的地區。這樣一個環境不好，公共設施不足，公共通行不便，消防設施也不好，景觀設施也不好的地區，我們希望能夠去提他的生活品質，我覺得鼓勵老舊社區再更新，絕對是一個非常非常好的政策手段。

在老舊街區這個部分，高雄市政府應該扮演一個協助者的角色，就是去幫助那些有意願去開發的建商和民衆，讓他們共同來推動社區更新，我們讓老舊社區能夠再活化，透過社區更新的方式達到發展的目的。坦白講不少人對提升容積有不少的疑慮，但是獎勵容積真的是圖利建商嗎？絕對不是。我們透過獎勵容積的方式，可以要求建商做什麼樣的事情呢？第一個，你要高容積，沒有問題，你用代金來代替。代金所得當然要回饋地方，專款專用做地方發展的利益再回饋市民。

第二個，我們可以要求，你要提高容積就必須要有綠建築，或者房頂的綠覆率要達到一定的比例，或者要提供一定比例的樓地板面積讓市政府做公益使用，譬如老人活動中心、托育中心等等。這是一種公部門和民間共同合作達到都市更新最好的方式。我認為對市民最有利的，絕對不是提升容積而是公共建設。我剛剛就不斷的強調，容積和公共建設的關係它是連動的，就是高容積勢必要配合高公共建設、高公共建築，高容積勢必也需要高公共建設來配合。

所以提升容積只是爲了要讓公共建設能夠蓬勃發展，因此它是一個政策手段，它是有選擇性的、政策性的，是有目的性的，絕對不是免費讓建商去當操作標的。我剛剛有提到，我建議要獎勵容積應該要在特定的區域或路段。我其實是很反對全面性的去提升容積。

現在原高雄市的居住人口，遠遠不及可容納人口。事實上，我們要獎勵容積只要依照自己特定的政策目的去決定路段、決定區域就可以。我爲什麼反對全面性的提升容積呢？就是有一個香港的例子在讓我們看。大家都

去過香港吧！這就是香港，大家有沒有看到？過去香港大家都稱它是什麼？是東方明珠。但是問題是這麼高容積的城市建築，它有良好的生活空間嗎？沒有。整個城市景觀就讓你覺得好窒息、好封閉，你會覺得很自由嗎？不會。

這樣的容積有帶給市民生活感嗎？沒有。香港的地價一樣非常非常的高，香港人爲了要扛這個房貸，扛的真的幾乎已經沒有辦法去負荷。我覺得高雄不需要去走香港的例子，我們只要掟定自己區域發展的目標，從政策性的方向處理我們的容積就可以了。

我還是再強調一次，對市民有利的是公共建設，對市民有利的，絕對不是提升容積。容積成長本身不會帶給市民好處。對市民而言，就是只有讓建商提高容積，能夠讓這整個區域的公共建設提升，能夠發展生活品質變好，這個才是我們最後的公共價值。所以我具體建議就是在鳳山，市政府能夠就促進都市更新，獎勵容積這一塊組成一個專案小組，我們以鳳山爲試行點來做做看，選某些特定的地區，我們來獎勵容積，但是其他的地方，我們可以加強補足公共建設，我相信不出幾年，鳳山的建設絕對會令人刮目相看。關於以上的財政以及都市更新的問題，是不是可以請市長答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市政府每一次在議會，如果要討論財政的問題，其實市政府都沒有太多的時間可以來說明。我們也不太願意再討論這個問題，好像我們故意在說，中央對我們補助的減少。高雄縣市合併已經三年，我記得當時縣市合併前，在討論高雄市是不是要接受縣市合併？中央在內政部開會，包括中央的主計單位，每個人都拍胸脯非常明確，高雄縣市合併後，所有的補助經費只會增加不可能減少，我們的土地是原來高雄市的 18 倍，人口多了一百多萬。現在高雄市土地面積 2,946 平方公里，人口 277 萬。但是中央對我們的補助，我剛剛看到顏議員你都有把歷任減少多少，101 年、102 年這兩年是二百九十幾億，103 年 171 億。這個減少的數據非常的清楚。

我們也曾經在院會，當時吳敦義副總統當行政院長，我也是向他表達，爲什麼會減少？如果減少，高雄市的面積那麼大，爲了高雄這個城市的競爭力，高雄市務必要舉債建設，高雄市政府只可以這樣做。第二、高雄市政府爲了自籌財源，我們這個部分，現在高雄市有一個對整個財政的小組。第一個，我們必須要高雄市開源。不斷的講，我們高雄市要怎樣增加稅收。再來節流，就是高雄市政府減少支出。

我們開源的部分，增加 135 億元。去年到今年我們節流的部分，每一年都在減少。我們的債務，借的愈來愈少，還的愈來愈多。當然今天沒有時間在這裡向顏議員說明，這個都有很具體的數據。不過高雄市政府有一點我們非常擔憂，現在除了中央所有的補助減少，過去高雄縣是省轄市，高雄市跟中央任何的公共建設的比例，我們都會爭取，要求中央出一半，高雄市出一半，或是爭取到中央出 75%，高雄市出 25%。像鐵路地下化，中央出 75%，地方出 25%，這樣高雄市就要出 300 億，但是鐵路地下化到了左營、鳳山站，現在中央是要求他們出 45%，這樣高雄市政府要出 55%，就是高雄市政府要出 97 億，中央才願意支援 79 億。這個部分來講，我們認為同樣鐵路地下化，因為縣市合併，反而我們所得到的支持補助相對的減少。我們希望這個不分藍綠，希望所有的立法委員，也希望議會能夠支持我們，我們一同向中央講為什麼高雄市所有的補助一直減少，縣市合併後又減少四百多億，這不是懲罰高雄是什麼？所以每一次說到財政的問題，我們內心都很痛，每一次看到議員對我們的指教，高雄市政府在這部分都是感謝，但是我們不能只有單向。是不是所有的議員也要去思考，今天縣市合併所有的補助減少，這個部分是不是大家不分藍綠，大家一起要向中央爭取，支持高雄市政府為什麼縣市合併之後，我們所有的補助減少，我認為這樣的話才是高雄之福，所以非常感謝剛剛顏議員提到這些問題。

高雄市每年固定要編 121 億是對退休公務人員的照顧，還有所有公務人員的 18%，高雄市政府還固定要編 46 億，這個部分都是高雄市政府每年必要的開支。今天高雄市政府的員工，都是國家的公務人員，每年的人事費幾乎佔高雄六百多億以上，所以這個部分高雄市政府會盡量人事精簡，但是他們都是國家合法的公務人員，這個部分我們也是應該要做這樣的承擔。所以談財政的問題，確實是我們非常大的負擔，我們一直期待地政局，地政局有很多地方要土地重劃，包括都市發展局他們都要很努力，去創造土地的價值。你看台中七期，他們也透過土地重劃創造價值，讓台中市政府在這個部分，他們的債務相對少了很多。我們希望地政局、都發局要努力，在這個部分不斷的去創造土地的價值，漲價歸公，讓高雄市民共享，我覺得市政府的政策很清楚，就是這樣在努力。

當然很感謝顏議員剛才還特別提到都市的更新，鳳山現在是高雄市 38 區裡面，人口最多，現在鳳山可以說是高雄市 38 區裡面幾乎是公園面積最大，衛武營也是在鳳山區，有 55 甲地的公園，再來大東公園、公 28，所有在鳳山的建設，不要說其他的局處，光是工務局就超過 38 億。但是我認為很多道路等，高雄市應該趕快，縣市合併已經三年，讓所有的縣市合併

一起提升、一起進步，每一項建設，我們都期待每一區盡我們市政府所有的努力，盡量來建設。在建設的過程，顏議員提到鳳山地區很多的道路都是只有開闢到一半，或是開闢到七成，到最後沒有辦法打通，如果是安全的問題、消防的問題，我們都很擔憂。所以市政府在這個部分，能夠把道路打通，消防安全的問題，也一定要重視，包括你剛才提起鳳山五條通這個部分。它就只有差一點點，我想可能一百多公尺，但是因為用現在市價，高雄市政府若要做都超過 5,000 萬以上，市政府若沒有做，這個地方消防車、救護車要如何經過，這個都是我們相對的壓力，這個部分我們應該要做。

基本上剛剛顏議員等別提到，我們要用容積來獎勵都市更新，我一直也向都市發展局講，容積可以做為我們政策上的一個手段來獎勵，然後進行都市的更新，進行整體的開發。但是容積的獎勵應該在公共建設比較完整的地方，這個我們完全的同意。顏議員剛剛有很多很好的意見，我相信今天都市發展局，包括地政局局長都在，我認為顏議員很多好的意見，對鳳山未來的發展很重要，這個部分我們要重視。我也希望鳳山地區，過去很多道路、很多老舊的社區，包括五甲地區那個地方，要如何進行都市的更新，我認為非常重要。透過容積獎勵讓人家覺得這個都市更新，能夠創造雙贏，我們非常願意這樣做。也希望這兩局的局長，在這個部分大家一起來努力。

另外，未來在鐵路地下化之後，我相信鐵路地下化，我們現在請求所有高雄市籍的立委，繼續為了鐵路地下化左營鳳山段，這個部分中央跟地方的比例，我覺得高雄市籍的立法委員一定要替高雄爭取。爭取到鐵路地下化中央出 75%，高雄市出 25%，我們高雄市政府就會有這個能力這麼做；如果中央要出 45%，高雄市要自己負擔 55%，即 97 億，這對高雄市是很沉重的負擔。我覺得高雄市籍的立法委員都應該替高雄努力爭取，這個部分還沒有做最後的決定，我們繼續跟中央溝通。鐵路地下化以後，我相信未來對鳳山地區，現在曹公圳、鳳山溪都在整頓中。這個部分未來鐵路地下化，所有的空間就是一個綠色的廊道，自行車道等…，這對未來鳳山地區是一個非常優質的空間跟環境，我覺得這個部分都發局、市政府一定會非常努力。鳳山火車站站體，民間也有很多團體在這個部分也有很多寶貴的意見，高雄市政府雖然認為這是鐵改局，不過高雄市政府也會強力表達市民的心聲，所以謝謝顏議員給高雄市政府有說明的機會，再一次跟你說辛苦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時間先暫停。現在有高雄高商黃老師帶領學生在旁聽席旁聽，請大家鼓掌歡迎。好，繼續質詢。

顏議員曉菁：

謝謝市長的說明，也謝謝蔡副議長。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等一下，市長要再補充說明。

陳市長菊：

對不起，應該要回應顏議員剛剛提到的，市政府應該成立一個專案小組，研究未來有沒有可能在容積獎勵上…，這個我們會儘速來成立。我們認為容積獎勵是促進整個都市發展更新的一個重要的政策手段，我覺得也需要有完整的配套措施，所以剛剛顏議員這樣的建議，我希望我們的都發局及相關局處，應該要有這樣的小組，在這個部分做相關的策略及規劃。我覺得我們應該要這樣做，我們會儘速來成立，謝謝。

顏議員曉菁：

感謝市長具體承諾，我們希望能夠共同見證未來的鳳山能夠成為高雄市的新地標。

接下來我們看下一個議題——關懷弱勢篇，無障礙空間「行」不通嗎？首先，我要先鼓勵一下我們高雄市政府，高雄市這幾年在社會福利上，的確做得不錯，天下雜誌有公布 2013 年幸福城市城市競爭率的評比，其中我們高雄市的社會福利是五都中的第一。再來，就是在今年的 12 月 3 日，高雄市政府要在國際身心障礙者日，要去推動一連串的活動，來鼓勵我們的身障同胞走出來參與活動，克服生活中的障礙。我覺得這個非常好，但問題是，身心障礙者其實跟一般人一樣，只要我們能夠在高雄市建構一個完整的、無障礙的環境，他們在這個城市，一樣有辦法自由的活動，但問題是高雄市在這一塊，我們是不是還有很多努力的空間？坦白講，這幾年高雄市政府在公共建設無障礙物設置這一塊，點的部分，的確是做得不錯；但問題是涉及到「線」，比如人行道的環境；「面」，比如說整體大眾運輸全面的系統化，事實上還有不足的地方。我舉個例子來講，今天如果我是個身障者，我在 A 地或 B 地，整個整體建築的無障礙設施，或許是足夠的，但是如果我要從 A 地移動到 B 地，這真的就是困難重重。我想就從無障礙這個角度，來跟各局處來討論一下，我們是不是還有改進的空間。

我們先來播一段小影片；好，再播第二段；好，再播第三段。其實這三段影片都是我服務處的助理，去針對我們高雄市的公共空間無障礙者遇到的環境所做的模擬，事實上也是他們會遇到的問題。我先跟大家探討一下：

「無障礙空間『行』不通，電影院是不是不友善，席位不足，身障者只能當『仰頭族』嗎？」我想先請教一下我們勞工局局長。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顏議員曉菁：

局長請問你，如果你今天帶著女朋友進電影院，結果電影院告訴你：「席次不足，你們只能分開坐。」你心裡會舒服嗎？帶著女朋友要在電影院約會，告訴你席次不足，你們要分開坐，你心裡會舒服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你應該是問我帶我老婆去吧，不是…。

顏議員曉菁：

對不起，你已婚，那你帶著老婆去，分開坐你心裡會舒服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當然我希望夫妻去看電影，本來就是希望可以坐在一起。

顏議員曉菁：

希望能坐在一起，對不對？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實務上，如果因為身障者…。

顏議員曉菁：

局長，你就具體回答我，你心裡感受是怎麼樣？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當然是希望跟老婆坐在一起看電影。

顏議員曉菁：

跟老婆坐在一起，好，你先請座。其實大家知道嗎，身心障礙者要在電影院裡面看一場舒適的電影，是非常非常不容易的。因為在電影院裡面，輪椅的席次是少得可憐，一個廳，大概就只有一個到二個，換句話說，我們這些身障者朋友，沒有辦法呼朋引伴，就算是你約朋友看電影，你不只是分開坐，你還必須分廳坐。請問一下，難道身障朋友不能舒適的看一場電影嗎？我們看一下法規是怎麼樣規定的，根據內政部營建署，它的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裡面，其實它有明確規定我們輪椅觀眾的席次，它裡面有寫說，例如五十個席次以下，要有一個；151 至 250 個席次要有 3 個；251 至 350 個席次要有四個。以我們高雄市比較知名的幾間影城來講，他們一個廳，大概都有 100 至 300 個席次，換句話說在這樣的席次中，最起碼要有 2 至 4 個輪椅座位。但是你知道嗎？根據我實質訪查的結果，每

一個廳不是只有一個，就是二個，換句話說，光是在席次的規範上，這些電影業者，可能就是有違規的地方，關於這一點，因為電影院是我們新聞局的業管範圍，不曉得我們新聞局會有怎樣的作為。

我再問一下，我做個民調，你們進電影院買電影票的時候，你們會主動要求坐第一排的請舉手。沒有人，沒有人會主動要求坐第一排，為什麼？坐在第一排，它設計的視角及仰角都是夠的，但是問題是你還是會不舒服，你整晚要仰著頭去盯著銀幕看，我相信你一場電影看下來，就好像是去打仗一樣。但是你知道嗎？現在電影業者，即使在電影院去設計了輪椅座位，但是它的座位都把它放在哪裡？放在第一排。他有沒有違規？他沒有違規，因為反正你規定要有，我席次就給你，但是位置我就隨便排。事實上，這種形式上的設置，對於身障者的保護，其實是不夠細緻的。如果我們今天真的關懷弱勢障礙的話，我們應該要從這些小細節上，要去關心到他們的需求，關於這一點，我希望新聞局能夠去跟業者溝通，即使你的席次夠，你也應該要讓這些身障者朋友能夠舒舒服服的去看一場電影，這一點，待會就請新聞局局長回覆一下。

接下來，再讓大家看一下，我想跟大家討論，我們的身障者在這個城市，真的能夠自由行動嗎？答案其實是真的不行。從剛剛的那幾段小影片，大家就可以看出來，我有幾張照片跟大家討論一下。這個是健保局前面的路，其實這個是斑馬線，大家想像一下，健保局現在在這條斑馬線的左邊，無障礙空間是在健保局的左邊，換句話說，我們斑馬線走過去的話，無障礙者，他必須要向左轉，才能夠找到無障礙的坡道。但是你們知道嗎？向左轉之後是一個怎麼樣的狀況？——是這樣的一個狀況，你看，其實交通局有設置停車格在這裡，而無障礙坡道在這裡，所以我在這裡停止的話，我必須要跟設置停車格的這些機車、汽車去爭道之後，我才有辦法走到無障礙坡道。請問一下，當時交通局在畫停車格的時候，我們的工務局在設置無障礙坡道的時候，你們雙雙打結，你們有去考慮到這些身障者的方便嗎？大家再看一下，我有曾經要求會勘，我有到現場，當時我們就要求人行道過來之後，我直接在右邊設置一個無障礙坡道，可不可以？其實健保局告訴我可以，他說：「議員，你只要自己出錢就可以，但是如果被拆掉就要自己負責。」這都不是重點，重點是建管處沒有來會勘，建管處兩次會勘都沒有到，他只是告訴養工處說：「不行，於法不合。」就是即使健保局願意，你看照片，這有一個高低差在，健保局本身願意，那你就設置一個無障礙坡道，但是建管處告訴我們：「不行，於法不合。」跟什麼法不合？

他說根據「建築技術規則施工篇」和「高雄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於法

不合。這就非常矛盾了，一個身心障礙者要找一個無障礙坡道，我必須先和汽車、機車爭道之後才有辦法通行，換句話說，我們要叫這些坐輪椅的人用輪椅和這些車輛拚嗎？意思是這樣嗎？我真的覺得健保局的案子絕對不是個案，高雄市一定還有很多這種局處衝突、法規衝突的地方。

其實我的看法是這樣，建築知識也好，或者是營造技術也好，這都不是一朝一夕可以養成的，從早期這些建築知識或營造技術都是師徒制，到現在呢？是大學教育裡面直接就有建築教育，所以對民衆而言，他們都是高專業分子，尤其是隨著建照制度的推行，他的專業性會更受到大家的肯定，但是問題是高專業性的專家也許能夠設置出好的城市空間規劃，或許有辦法設計出好的城市建築，但是他有辦法設計出好的而且符合身障者能使用的公共建築嗎？這可不一定。爲什麼？因爲公共空間的規劃還必須要有保障無障礙概念的這種想法融入、融爲一體，整個城市才有辦法變成是一個對於身障者的友善空間，不是嗎？我希望待會工務局或是交通局是不是可以去找出一一些具體的方式？面臨這種局處衝突或法規衝突的時候，你們到底要怎麼處理？

大家再看一個案子，這是二篇新聞，一個是「無障礙閘門高高在上，台鐵挨轟不體貼」；一個是「國內無障礙提款機不符身障者需求」。其實這二則新聞都有一個共通點，就是他們完全忽略了身障者的身高跟我們是不一樣的，他們在使用公共機器上必須考量到他們的需求。當然不管是 ATM 也好，或是台鐵也好，這都不是高雄市的的管理範圍，但是在高雄市裡面除了 ATM、台鐵，難道就沒有遇到類似這種高高在上的機器了嗎？其實是有的，大家看一下。左邊這個是高雄市捷運裡面所拍到的照片，左邊這一張是買票無礙，貼心的售票機；右邊這一張是儲值有難，不便的加值機。在高雄捷運裡面的售票機有依照高度設置了二種售票機，左邊這一款很顯然有設計符合身障者的需求，我覺得值得鼓勵，但是問題是右邊的這個加值機呢？沒有！加值機的高度就是這個樣子，假設是一般的身障者勉強還伸得到，但是假設今天我們的身障者是個身形比較嬌小，或是在脊椎方面有受損沒有辦法去伸展身體的話，請問他要怎麼加值？所以我想交通局是捷運公司的監督機關，關於這一點，交通局是不是應該去和捷運公司溝通？捷運公司是不是應該改善，找出符合身障者比較適合的加值機呢？這是在高雄市市內，也是你可以管得到的範圍，對不對？

最近高雄市不斷的在推動「一卡通坐免驚」，但是問題是面對高雄市這樣的狀況，我真的覺得輪椅族根本沒有辦法走，你知道嗎？我先讓大家看幾張圖片，這個是在同一條路上，我們的無障礙坡道真是一市三制，寬度完

全不一樣。這是我目前為止照到寬度最高的是這邊 68 公分；這邊是 58 公分；接下來這一張最窄，這張只有 43 公分，我們就以這一張 43 公分的坡道來講好了，這不要說一般的輪椅，就連只要大一點的娃娃車、嬰兒車可能都上不去，我不曉得設置這個坡道的用意是什麼？是交代用的嗎？你需要無障礙坡道，我就給你一個無障礙坡道，上不上得去就自己看著辦，是這個意思嗎？這是在同一條路上，同一條路上的無障礙坡道就有這幾種不同的尺寸。大家再來看一下，這是拍到最寬的有 89 公分和 68 公分。我從拍賣網站去找最陽春的輪椅，它的寬度最起碼都有 66 公分，就不要講一般更舒適型、安全性的那一種大一點的輪椅，我想這個可能上不去。我們就以 66 公分的輪椅來講好了，就算身障者這樣勉勉強強、顛顛簸簸走上去了，他可能會跌倒！萬一跌倒了，怎麼辦？高雄市的身障者在無障礙坡道上跌倒、受傷，這不是變成笑話嗎？所以關於這些無障礙的坡道，我不曉得工務局在這個部分會有什麼樣的想法？待會要請你來回答一下。

接下來還有一些問題，就是低底盤公車。我剛就說過，高雄市在社會福利對於弱勢者的保障真的有、真的夠，所以我們才有辦法在「社福力」是五都第一，但是問題是我們不光是有還要更好，就是我們不光是有形式上的東西，還要實質上能夠更細緻化，那就是不斷地去宣揚我們有低底盤公車，但問題是低底盤公車要挑時、挑地點搭乘，這是根據高雄市交通局公車處網站給我的資料，到今年 2 月底我們的低底盤公車大概 74 輛，路線 13 條。我相信這行駛的路線一定都是人口多的路線，請問其他遠離這些路線的身障者怎麼辦？我不是在責備交通局，我覺得有這樣的設置很好，問題是我不斷地強調的是公車系統要優質化，所以現在很多的地方需要你去加強、補強的要繼續去深化它，而不是有低底盤公車、有個路線給你就算交差了事，如果我們可以車輛數更多一點、路線更足一點的話，對身障者的保護是不是更足夠呢？

接下來還有一些問題，就是復康巴士的問題。大家都曉得其實高雄市政府很貼心，我們爲了要補足身障者的交通問題，我們有推出復康巴士，也有推出無障礙計程車，但是其中有些辦法、有些細節，我想和大家討論。大家看一下，關於復康巴士，其實復康巴士是針對身心障礙者，裡面有一個規定說居住在本市滿 65 歲以上的重度失能者，譬如說洗腎等等，我想要問的是以身體障礙做區分標準，這沒有問題，但是以年齡區分，用意是什麼？我們大家想一想，一個 15 歲的重度失能者和一個 65 歲的重度失能者對復康巴士的需求會有差別嗎？爲什麼需要討論這個？因爲復康巴士不是我在路上手招一招就來，不是！高雄市的復康巴士其實不多，目前身障朋

友有多少？有 13 萬人，可是我們只有 100 台的復康巴士，這個比率是多少？1300 比 1。只要你不是符合這些標準的對象，你都要提前預約，所以我覺得在訂定這個辦法的時候應該要更細緻化一點，就是說我們鼓勵身障者去搭乘復康巴士，但是我們卻區分了年齡，用意到底是什麼？

我舉個例子，一個 15 歲，他是中度障礙，但是他需要長期定期洗腎，而且他符合重大失能，他沒有辦法定期預約，但是一個 65 歲中度失能的身心障礙者，他有辦法預約，請問這兩者誰比較需要復康巴士？從這些點上就可以看出，高雄市在社會福利關於無障礙空間這一塊確實需要加強。其實無障礙的意思，不單只是針對身心障礙者，其實它需要讓各種年齡層的人都使用，譬如說推著娃娃車的爸爸、媽媽，或是拿著步行器的老人，或是拿著各種身心輔助器的身心障礙者，我們都需要讓他通行無阻，可是有些點、有些面很顯然的就做得不夠。關於這一點我們是不是可以請相關的局處回答？首先，我們先請新聞局。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新聞局長，請答覆。

新聞局賴局長瑞隆：

針對於身心障礙者觀賞電影的權益，依照整個建築技術規則，剛剛顏議員有提到，50 個席次以下必須要設置一個；150 個席次必須要設置二個，這樣的比例來增加。因為我們平常固定都會和包括工務單位、社會、消防、衛生等等，我們共同稽查電影院的時候，這個部分都會納入到固定稽查，如果確實有不足的部分，我們確實會依法來開罰、來要求；至於位置的設置地點，有些設置在第一排，據我們所了解，很多是因為他進出上的方便，很多會都就近安排，有些是就設置在第一排，確實第一排的位置也是一個比較不好的觀賞位置，這部分我們會邀集電影業者來溝通，我們希望他能夠提供整個身障朋友比較好的進出空間，一方面也設置一個比較好的位置讓他們能觀賞電影，這部分我們會邀集業者共同努力。

顏議員曉菁：

好，謝謝。工務局長，請答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顏議員報告，在無障礙的生活環境建置方面，工務局絕對會全力來做，因為我始終認為，我們手腳健全的人，感受不到生活不方便的人的痛苦。在這部分，先向議員報告，在我們整個高雄市的無障礙生活環境的建置上，

當然還有很多不滿意的地方，但在最近幾年，我們在接受中央的考評，我們的無障礙生活環境都是全國特優、全國第一名，今年也是一樣。

另外剛剛議員有提到說以個案的部分，譬如中央健保局或是交通局在分隔島上所設置的，爲了方便我們上去乘車，所設置的坡道寬度或是中央健保局的無障坡度不符合規定的部分，我們一定會要求相關單位，依照我們的無障礙設施標準來設置，尤其這裡要請我們的各機關在設置無障礙坡道一定要注意到，第一個，它的坡度的斜度；第二個是寬度，寬度至少要 90 公分，所以剛剛你所秀出來未達 90 公分的，一定要依照相關的設施規範，最少要 90 公分，最理想是 150 公分，因爲可以方便使用輪椅的朋友或者嬰兒車通行。

我們在人行環境的部分，尤其我們在人行道或者是有一些地方會設置水溝蓋，目前水利局也知道水溝蓋的格柵孔和我們的行進方向，第一、要直；第二、行進方向開口的寬度也不可以超過 1.3 公分，這些部分我們都會要求相關機關在無障礙的建置方面一定要全力以赴，畢竟你我大概都會用得到。

顏議員曉菁：

交通局，請答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有關高雄市在交通無障礙設施或是服務上，我們這幾年非常積極在努力，當然要全面都做好，還有一段空間，我們也一樣會積極的來處理。

另外，議員有提到有關在高捷的車站裡面加值，其實在高捷車站裡面加值，它有幾種方式，第一個，是自己來加值；第二個，是車站有出入的匝門，那裡有服務人員，當然我們會加強和高捷協調，看到有身障朋友有需要服務，儘可能由人員來服務。至於機器的部分我們會和他們討論，看不能再加設提供身障朋友可以自己加值。

第二部分，議員有提到低底盤公車，這幾年來高雄市引進低底盤公車的數量，當然包含公車處還有其它民間業者也透過交通部的購車補助，總共大概有 115 輛，還在增加當中，所以不是只有 74 輛，那是只有公車處的部分。怎樣讓這些服務能更加普及，還有這些資訊如何讓民衆來了解，我們會積極的來改善。例如我們現在有很不錯的高雄 ibus 的 APP，包含他在看的路線圖，如果都要仰頭來看，真的很不方便，但透過這些 APP，它可以在動態的資訊系統裡面，馬上知道車班什麼時候進來，它的路線是什麼，

這部分我們甚至可以加上哪幾個班車是屬於具有無障礙低底盤公車標誌，讓這些需要的朋友們能更加的掌握。

第三部分是有關復康巴士的部分，我們現在大概有 105 輛復康巴士，因為它的需求量非常大，所以在整個服務過程裡，我們必須分配大概哪幾種等級的，就是他的嚴重程度，所以我們有分極重度、重度、中度、輕度，還包含醫院開的急診診斷的部分，會分不同的時間別，讓他能夠去預約，所以剛剛議員所提到也許是裡面的一部分，最主要的問題就是他還是需求很大，我們沒辦法完全服務到。當然有幾種的方式，就是加強復康巴士服務的車輛數，但這牽涉到他補貼的預算會有所限制，所以我們現在很積極爭取。

顏議員曉菁：

局長，你還是沒有回答我的問題，就是你的復康巴士是針對身障者，可是你卻在裡面做年齡限制，我的重點是這個。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年齡限制，我剛說過那應該是在不同嚴重程度別，我們會來檢討，如果說這部分我們應該放寬，我們馬上來修正，如果沒辦法使用復康巴士的，在情況許可的部分，請多多使用我們的無障礙計程車，這也是我們提供的另一種供給的部分，希望能儘可能把這種無障礙的服務做到更普及，以上是我所做的補充。

顏議員曉菁：

有關於無障礙空間，還有一點要請教教育局長，之前我在部門質詢時，我已經談過高雄有某家特殊學校，它有四層樓，但它的通行只有電梯和樓梯，假設今天發生火災、地震，電梯停駛的話，這些在二、三、四樓重度障礙的孩子們坐著輪椅他們如何下來？

當時局長有具體答覆你近期會找出一個適當的方式，昨天教育局也有和我討論過，可以請局長說明你的看法。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想提供一個無障礙環境給身心障礙的孩子是我們共識目標，非常謝謝顏議員提供給我們的那個資訊，所以我們昨天已邀集這方面專家的建築師，還有民間團體實際去看了，因為那學校的空間滿小的，只有一點多公頃，所以我們曾經設置過外掛式的斜坡道，事實上是無法容納，所以後來大家提到也都取得共識，是用機械式升降的設備來滿足他們的需求，我想

這也不會受到停電的影響，對孩子的安全也都能確保，近期內我們會來採購這樣的設備，提供給這些孩子。

顏議員曉菁：

感謝局長能夠具體的做，但我還要溝通的是兩間的特教學校校齡都太久，設備都太老舊了，很多設備沒辦法符合中度、重度孩子的需求，如果可以的話，你可以試著朝併校的方向去辦理，這樣可以將資源整合，依照現在建築法規的概念，我們絕對有辦法蓋出一所符合中、重度孩子的一間校舍，你想三十年前的老房子，屋舍不夠，電線也老化，你讓這些孩子在這種環境是很不安全的，這點希望你能通盤考量，好不好？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顏議員提這構想非常好，基本上家長期待就是一個更好的環境空間，所以這部分我們會整體評估，做適當的規劃。

顏議員曉菁：

高雄市的無障礙環境，海外已經推了一、二十年了，從 1990 年代的障礙福利法通過之後，很多的法條在我們的各個設施裡有具體落實，但這幾年觀察下來，有很多地方在環境上還是充滿障礙，我只希望藉由今天點出幾個局處，大家共同來努力，我相信慢慢的友善的環境、友善的天堂，絕對不會僅僅是一個口號。

質詢結束前，我想鼓勵高雄市警察局，在今年 9 月的高雄市，讓我真的覺得很光榮，我把九月的高雄市稱為「國際九月」。我們辦了亞太城市高峰會、世界運動舞蹈大會，以及迎接黃色小鴨，這三件盛事，不只滿足高雄市民的幸福與認同，事實上它是大大的奠定這城市的國際見光度，讓高雄市在整個國際舞台占有一席之地。在這當中，世界舞蹈大賽有很多細節值得詬病的，但整體而言對於提升高雄的形象有加分的效果，所以我會非常支持將來高雄市政府盡量辦這麼大型活動，其實它真正的意涵不只是辦活動，而是它帶給城市的內涵，那是一種加值的作用。可是在這樣大型活動之外，就有一群人是看不見的，他們一直默默的在努力，那就是我們警察局的同仁。

大家有沒有想過，這群大型活動帶來的大量人潮，其實他們需要很多的警力去維持，高雄市警察局在這幾年的治安滿意度，我覺得要稱讚一下天下雜誌，我們的治安滿意度過去大家都認為，有人說沒有被搶過就不是高雄人，但在這次治安滿意度的評比上，我們躍升了百分之七十多，以我們鳳山來說，鳳山的分局長就每天親自站崗，我們的分局長、局長親自帶頭，深入基層去宣導，這會有一種警惕性的作用，這一群幕後默默無聞的工作

英雄，我認爲我們應給他掌聲，質詢最後只有一句話，祝福高雄會越來越好，我們大家共同努力。謝謝。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謝謝顏議員的質詢，休息 20 分鐘。

繼續開會，翁議員瑞珠，請質詢。

翁議員瑞珠：

在縣市合併後的岡山地區，雖然市政府財政拮据，但是在岡山地區各項重大的建設陸續完成。捷運南岡山站在去年完成；橫跨阿公店溪的三座橋，包括寬橋、岡燕橋和大仁橋也是在市長執政後完成的。位於劉厝里的公墓遷葬後已經開闢成公園；中山公園違建戶也完成拆遷，由於當地的違建戶年代久遠，也能夠和平的完成拆遷，而且又興建了一座岡山中山公園，真的讓岡山地區的百姓很讚賞。再來典寶溪 A 滯洪池興建完成；B 滯洪池也正在施工中，在 A 滯洪池完工後，岡山地區這兩、三年來都沒有淹水，例如今年度有一次最大的降雨量，雖然高速公路底下稍微淹水，如果像以前淹水的情形，附近的住家就一定會淹水，但是今年沒有淹水。交流道下淹水時，我也和水利局聯絡過，因爲 B 滯洪池目前已經部分挖土了，高速公路淹水時，就啓動 B 滯洪池蓄水，我們當地淹水就退了，可見 A 滯洪池、B 滯洪池都發揮了作用。

在阿公店溪聖森橋到河華橋這段的距離，可說是岡山地區人口最多的地區，每年一到夏天蚊蟲就特別多，因爲岡山地區都沒有做污水處理，排放出來的污水，包括工業區廢水和家庭污水都很髒，所以很容易滋生蚊蟲。目前這一段正在興建礫間淨化場，未來這座礫間淨化場興建完成後，可以收集一些較乾淨的水進來，目前也在施工中，明年再看看阿公店溪是否可以乾淨一些，如果有魚的話，就不會有蚊蟲。再來是岡山區的污水處理廠，位於橋頭區林投段，可能也在規劃當中，我希望水利局能夠針對污水處理廠加強施工進度，相信完工後可以改善地方排水及污染的問題。

市政府雖然財政拮据，可是在岡山地區的地方建設，也深受當地民衆的讚賞，不過還是有一些後續建設要求市政府的，捷運站站體剛好位在岡山火車站前，而從岡山火車站前出來的地方剛好是果菜市場的批發中心，因爲都是老式建築，火車站前的景觀真的是一片混亂，我在當地已經居住了三、四十年，本席當初搬到岡山時就有這一座果菜市場了，它是屬於比較傳統、老舊的建築，規劃也不好，所以從火車站前走出來看，非常不雅觀。我希望能夠興建捷運站，並且把果菜市場搬遷，這座果菜市場可以搬遷，但不可廢掉。真的不可以廢掉果菜市場，我希望岡山地區能夠有一個拍賣

市場、批發市場的中心，因為居住在茄定、彌陀、永安一帶的居民，目前都會到台南購買物品，我希望他們都能夠回流到岡山地區來購買，所以果菜市場一定要採用搬遷的方式，也希望市政府針對捷運站站體興建工程，是否可以趕快興建？

請教捷運局長，針對交通部對捷運局的承諾，目前的進度到哪裡了？如果交通部做了，市政府是否有配合款可以完成興建？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捷運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翁議員對於岡山捷運路線延伸到湖內經過岡山火車站的這個計畫，一直都非常關心，也常在議會質詢。每次在地方舉辦說明會時，翁議員每次都親自參加，還有在岡山地區晚間的里民大會，儘管時間已經很晚了，還是會看到翁議員親自出席關心這個議題。我針對這個議題的進度向翁議員報告，從岡山延伸線，自 R24 通車後，很需要這條路線往北延伸，因為這條路線對於北高雄的發展，尤其在大高雄合併之後，是很重要的。

在改制後，經過一年的努力，去年間我們就提報了五次，在交通部召開了三次會議，終於取得交通部同意全線推動，整個計畫一次提報上級核定，優先推動先到 RK1 到岡山火車站這個部分。這個案子，我們和交通部有達成共識，就由交通部提送到行政院，報到行政院後，行政院提出一個要求，就是重大計畫一定要經由江院長親自聽完簡報後，才會交付審查，再交由經建會審查。今年 5 月 22 日，劉副市長帶領我們前往行政院，親自向江院長報告，江院長也同意此提案，同意這個原則，不過有個附帶意見，細節部分要交由經建會審議，而在 6 月 17 日經建會也審查了，審查的細節是財務的部分，經建會也是出於善意，希望在周邊，包括 R24 附近、岡山交流道下來後很多的農業區、新市鎮附近的農業區，是不是真的已經發展成形了？如果從 R24 車站往下看，岡山和橋頭是要連結在一起了；至於周邊地區，是否隨著都市發展而來變更，可以來挹注岡山延伸線的，如果這樣，整條延伸線計畫推動也會變得比較順利。這部分是牽涉到營建署，因為是屬於營建署業務，所以我們內部整合後，還要再向營建署爭取，如果這案子爭取成功之後，對於大高雄的財務也有很大的幫助，這條路線的成功機率也會比較多。

翁議員瑞珠：

捷運 R24 南岡山站位於岡山文化中心旁邊，是比較偏遠地區，我相信把它延伸到火車站這邊，情況應該是會有所不同，這個地方本來就已經發展

起來了，人口也很密集，如果把捷運站延伸到岡山火車站時，就可以帶動地方的發展，而且又是位居北高雄轉運中心，尤其那裡也有一個轉運站。我希望能夠加緊腳步，不要因為等開發 R24 站了，才要再來延伸，我覺得好像不大恰當！我希望局長要特別向上級反映，也要訂個工程開工的時程，可以讓百姓知道從捷運站到火車站前的工程何時會施工？也給百姓一個期望，希望捷運局長可以幫忙爭取一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時間暫停一下，歡迎中正高中陳老師及鳳山商工陳老師帶領學生到議會旁廳席參訪，請大家掌聲歡迎，請繼續質詢。

翁議員瑞珠：

有關捷運站部分，請市長答覆，因為邱志立委偉也爲了捷運站的問題到岡山召開好多次會議，並且督促捷運局及交通部儘快設置，請市長答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捷運延伸至岡山火車站是我的公開承諾，從捷運岡山南站至火車站的經費約十九億四仟多萬，中央補助的經費大約十億五仟多萬，市政府要承擔八億九仟多萬。我們期待明年一月開始，中央對高雄市財務的補助，高雄市現在是二級財力，我們希望明年一月以前變成三級政府，看看補助會不會多一點。高雄市政府也很著急，一方面要求地政局在岡山地區、岡山南站、包括到火車站及需要和軍方合作的土地重劃部分，希望可以創造三贏，這些都在進行中。我希望地政局、都市發展局的速度要加快，另外我也會要求高雄市籍的立法委員要求行政院，如果這部分的補助已經確定，市政府的八億多財源才有辦法處理。中央一旦核定補助十億多經費，市政府會透過內部討論，將高雄市要負責的財源共同合作，儘快將捷運延伸至岡山火車站，這麼一來對岡山的發展就會完全不同。這部分是我們目前努力的目標，待中央將經費確實核定後，市政府才有辦法進行，我們也會要求邱志偉立委及高雄市籍不分黨派的立委，共同來爲高雄來發聲及努力。

翁議員瑞珠：

針對中央補助經費不足的部分，高雄市籍的立委一定要去爭取。對地方而言，尤其在縣市合併後，原高雄縣比較偏遠的地區有很多地方需要建設，又台鐵將岡山、橋頭分爲東西兩側，阻礙到均衡發展，我和邱志偉立委在某一次的會議中，有拜託他向中央爭取經費，當時交通部也有官員參加並提到：「做一條鐵路地下化的經費，可以做三條高架的鐵路，假使我們有意

願要做高架的，他們會優先處理。」這是我和邱志偉立委開會時，他們私底下說的。從楠梓、橋頭、到湖內都是邱志偉立委的選區，透過我們的計劃請邱志偉立委爭取鐵路高架化。這裡都屬於為隨工業區，為隨工業區經常有拖板車及大卡車出入，每次拖板車及大卡進出，都會經過人口最多、交通最混亂的岡山區，造成拖板車難以行駛，若是繞行路竹，他們又嫌太遠。針對鐵路高架化，希望交通局可以設計初步的可行性及規劃，爭取這條鐵路高架化。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部分我們會向邱志偉立委及翁議員做進一步的蒐集資料，如果有需要，我們會積極辦理爭取。

翁議員瑞珠：

應該是可行？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要看一下蒐集資料，不過岡山地區的大型車輛確實很多，也是造成很多交通混亂、肇事的主因，所以要如何管理大型車輛的問題，我們會積極來處理。長期整體的路網改善，我們也會積極先來規劃。

翁議員瑞珠：

和交通部及邱志偉立委開會時，他們私底下提到這個問題，我想這裡的工廠很多、拖板車也很多，如果能在鐵路上做高架化的話，日後出入就會很方便。往嘉新東路的天橋，拖板車大多都走為隨路，但是很不好走。若是行駛另一條道路車輛又太多，這條一條路好像也有禁止大型車輛行駛的路段，若要從路竹再繞回來，拖板車也都不願意。有時候他們都會在這裡偷偷迴轉上天橋，行經嘉新東路及聖森路，我認為這樣隨時都會發生車禍，如果有機會可以爭取鐵路高架化，請局長加強一下。

其次，燕巢區的公立仁愛之家占地 9.8 公頃（約十甲），公立仁愛之家面積遼闊，目前建築面積僅 5,100 坪、床位 342 床。民衆曾經受託儘快安排入住，我回答他：「若是滿床的情況，也不可能去趕人，所以要等，等到有人退床有空位，才能安排入住。」這裡的面積遼闊、環境優良，縣市合併後，人口增加，人的壽命也愈來愈長壽，是否可以重新規劃，讓更多人入住，面積近十甲，規劃起來一定很漂亮，針對這個案子，社會局長有何規劃？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仁愛之家占地 9.8 公頃，我們目前有在做這個規劃，雖然建築面積 5,100 坪，但是有近三分之一都是山坡地，所以在開發上是有一些困難。現在已經請建築師在做先期規劃，希望將來這裡可以做整個更好的規劃及設計，目前已經進入先期規劃中。希望將來的仁愛之家不僅只有一個仁愛之家而已，我們要運用仁愛之家的資源，做為全高雄市的長輩的資源的盤點，特別是針對長輩居住的需求，期望將來在高雄市不只有一家仁愛之家，而是在各區裡面讓長輩能夠成功的在地老化，所以我們有在做這樣的計畫，如果有新的計畫我們會將資料再補給議員參考。

翁議員瑞珠：

謝謝局長。因為本席在社區參與社團活動的時候，梓義社區理事長也很擔憂，他覺得我們現在人口結構的年齡層越來越高，政府針對這個區塊有沒有在關心？我們的規劃方向要讓民衆知道，我希望仁愛之家的價格要維持平價一點，讓長輩們在晚年的時候可以安穩的過日子，不要讓他的子孫有負擔，希望能以平價的方式來服務長輩，局長，請答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因為仁愛之家是公家單位所建置的，所以我們的費用非常的便宜，費用差不多是一萬多元，目前有多三百多床，因為價格非常便宜，所以都是滿床的狀況，我們希望將來在新的 9.8 公頃裡面可以規劃更多的床位，將來那裡如果有比較多的床位，我們提升服務品質，價格不要相差太大，可以讓市民得到更好的照顧。

翁議員瑞珠：

因為仁愛之家每一次舉辦活動本席都有去參加，例如重陽節、端午節舉辦活動的時候本席一定都會去參加，到那裡看到那些長輩的生活都過得很好，大家也很高興，尤其在舉辦活動的時候他們還會上台唱歌、跳舞，我相信在那樣的環境下真的很適合長輩居住，請社會局長要特別關心。

蚵仔寮漁會辦公大樓也正在興建，拍賣市場以及觀光魚市場也將要興建，蚵仔寮漁會行政區及觀光魚市場就分別在圖片上的這個位置，這個地方周邊都是住宅區，這個區塊是 2 甲的農地，農地再過去一點也都是建地，2 甲的農地剛好夾在建地的中間，你們如果有到那裡可以去了解看看，剛好那個區塊有一些老舊的建築物，因為限於法令沒辦法再改建，所以現在

都荒廢在那裡，整個環境髒亂不堪，本席希望爲了配合觀光魚市場可以將這個區塊重劃，或者用都市更新的方法。本席請教都發局，有關這個區塊是否有可行性？因爲它剛好夾在建地中間占地 2 甲的大小，不是一塊很大的範圍，請都發局長答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謝謝翁議員。我們約時間到現場了解這個區域的現況，範圍大概有多大，我們再來評估。

翁議員瑞珠：

因爲那裡的住戶都向本席陳情，我們看看能不能想一個比較好的辦法來將它重劃或者都市更新，我們要讓整個魚市場的容貌可以整齊漂亮，因爲這 2 甲土地再過去一點就是沿海，沿海這一條道路也都有人在通行，通安路到沿海剛好有一條道路，我相信這一塊土地如果整頓過後，要從這裡到海岸邊看海景一定會很漂亮，本席在這裡要請都發局針對這個案子要特別關心，去了解一下現況看看是否可行。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儘快和議員聯繫，趕快做決定，謝謝。

翁議員瑞珠：

燕巢大學城已經開發很久了，可能是縣市合併以及遇到大埔案，所以想要通過這個辦法會比較特殊，很多資料還需要重新規劃，因爲地方的民衆都向本席反映，大學城已經規劃很久了爲什麼到現在還沒有規劃出來，尤其是在 1 號道路附近承租土地，市政府要都市計畫將它變更，他們都說時間遙遙無期，不知道要等到什麼時候，所以本席想要知道，有關大學城的規劃程序到哪裡了？讓民衆了解是限於什麼原因，這個案子才會拖這麼久，因爲從本席就任以來也一直在追蹤大學城的進度，但是我知道這個案子比較困難，因爲還要經過中央營建署多次的審核程序，只是我們在能夠同步進行的地方就盡量讓它同步進行，不要這裡做好了再去做別的地方，這樣進度會比較慢，所以我希望大學城能夠趕快規劃出來，也讓民衆了解市政府做事情的工作效率是如何。都發局長，你了解這個案件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都發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有關燕巢大學城的部分，翁議員也提醒過我很多次，〔對。〕因爲這個案

件我在很早以前就送到內政部審查，所以我有特別向他們催促，目前內政部的審查進度也到一個階段，但是現在暫時被擋下來，因為它規定土徵條例要有一個區段徵收的公益性、必要性的評估報告，依我目前的了解，地政局也有編列預算要即刻去做評估報告，這個部分如果完成以後，我們再送到內政部都市計畫繼續審議，目前我這裡的都市計畫報告已經做到一個階段，我們會加速進行。誠如議員提到的燕巢 1 號道路，我們確實可以用專案來處理，爲了加快速度，我們會用專案以最快的速度來處理，讓他們不必再等，謝謝。

翁議員瑞珠：

1 號道路附近早期就規劃爲重劃區，希望他們先讓我們開闢 1 號道路再來做重劃，接著再區段徵收，但是民衆就以大學城的例子向本席反映，就像大學城的案子要叫我們給他期限，本席也不敢跟他承諾期限，他們都說大学城從縣市合併以前做到現在都還沒有開發，針對這個案件市長是不是能夠對我們承諾，希望市長能夠特別關心這個案子，讓大学城趕快開發，不要讓民衆覺得市政府的工作效率差，市長，請答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翁議員很窩心，每一次爲了地方的建設，翁議員都非常的認真，在市政府及民衆之間翁議員也幫忙很多，我也要代表市政府團隊向你表達感謝。對於中鋼構在燕巢的那一條道路，那一條道路的經費需要二億三千多萬，這對燕巢的發展實在是很重要，當然翁議員在這個過程中也做了很多的努力，我們也和他們溝通協調，他們都舉燕巢大學城的例子，爲什麼區段徵收到現在都還沒有定案，剛才都市發展局盧局長也有向翁議員說明，有關內政部的部分我們會要求他們要加快速度；另外一個部分，區段徵收的必要性、公益性，我也請地政局要加快速度，我覺得在那個地方我們是看好的，大学城四周圍有很多大學的分校都設置在那裡，大学城附近的山坡地現在看起來也很漂亮，如果讓市政府開發以後，那裡會是一個優質的好地方。第一、爲了中鋼構那條道路，二億三千多萬的經費，市政府要來編列這個預算也不是那麼簡單，我希望燕巢的鄉親能夠共同來促成，我也希望向地主承諾這個部分大約五年內把必要的程序來完成。都市發展局認爲一定要做得到才承諾，所以他們對我說要五加一年，有可能五年還要多一點時間。我想這個程序如果要讓人家覺得很有效率，那麼就要快一點，所以我才承諾五年。

剛才都市發展局也有向翁議員說，不然這個地方先由都市發展局來做，這些都可以。所以我向翁議員具體的說，二億三千多萬對燕巢這麼重大的建設，是不可以放棄的。因為如果放棄而沒有使用到市政府這次的預算，那麼以後是否還要等十年或二十年，我不知道也不敢承諾。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好的機會。至於那個區段徵收的部分，我剛才也有說，市政府在議會所做的允諾都要負責，所以我要求都市發展局、地政局在區徵收相關的程序上，在五年內把它完成；我也要求他們在內政部上的作業要加速。為了高雄的發展，在燕巢大學區域的這個地方，市政府要加速來開發，所以拜託翁議員。因為時間不夠，如果再拖下去，那麼我就無法把二億三千多萬用來替燕巢開闢那條路，只能做其他的用途。所以我拜託翁議員以及燕巢所有的鄉親，這是一個很難得的機會，否則枉費翁議員這麼努力的來爭取。我想燕巢的鄉親也希望能夠加強建設，在這裡我感謝大家對市政府的支持，也拜託翁議員盡量去溝通。這個部分，我們積極的承諾。

翁議員瑞珠：

針對市長和局長剛才對我的承諾，我會把這個訊息帶給我們的鄉親，尤其對於有幾位反對的鄉親，我會特別去找他們溝通。但是要我承諾，因為我對程序不清楚，多久可以辦好我也不敢說。我會把你們的承諾帶回去給鄉親，希望能夠把這個建設完成，尤其是大學城這個地方，局長，加油了！至少有個期程，大家朝這個目標來完成。因為大學城對我們燕巢很重要，尤其沿線有三所大學，學生很多，所以大學城如果成立起來，他們就可以在那裡租屋居住，就不一定要跑到楠梓區去。否則，早晚上下學的時間，學生都占據大部分的車道，在交通上是很危險的，所以我希望大學城可以早日完成。

再來關於 186 縣道，從岡山交流道來到介壽東路，也就是安招路到介壽東路這一段，這條路在上、下班時間絕對會塞車，只有週六和週日比較不會，但是車輛還是滿多的，到中午也是很多。因為那裡受限於高速公路交流道的特定區，目前仍為農業區，是不是可以重新編定為住宅區，以免那邊的住戶蓋得亂七八糟。因為他們都會就他們的地來蓋房子，如果他們有申請農舍也會就地蓋。這是岡山交流道下來的地方，也算是我們的門面，我希望能夠趕快來規劃，把這個地方的建築線劃出來，大家依建築線來蓋房子，這樣是不是看起來比較整潔？對於我們的岡山區也較有整體感。這條路目前只有 30 公尺而已，所以一定會塞車，現在都市計畫一般都已經把寬度變為 50 公尺了，光是橋頭的路好像就已經有 50 公尺了，只有這個地方 30 公尺。有選民打電話給我，他常在這條路出入，他說：「我們岡山沒

有議員嗎？橋頭的路都開得那麼大，爲什麼我們這條路還是那麼小？」因爲他常常遇到塞車覺得很煩。是不是可以把這個地方做個整體規劃，順便把這條路拓寬。市長或都發局長，你們對這方面是否清楚？可否請教一下都發局局長？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都發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第一、在我們交流道特定區裡面，當然現在都是農業區，坦白說，下岡山交流道後確實有點難看，因爲有很多違章工廠。所以我們現在有個規劃，就是希望這邊整個農業區未來朝向產業發展，但是一部分可以規劃爲住宅區，這樣才有正當的理由。在審查方面，地方和中央的審查委員也比較能夠接受，這個計畫我們已經在做了。

翁議員瑞珠：

橋頭新市鎮後期剛好大遼仔，大遼仔離這裡才幾公里而已！爲什麼當初新市鎮的重劃沒有將交流道下這一塊納入呢？可能新市鎮要重編比較困難，如果有機會重編的話，是否把這個地方納入？因爲這的一部分也是我們岡山的門面。

岡山區以往的公墓都在比較偏僻的地方，但是社會型態不一樣了，人口和戶政也有所變，大家的房子都一直蓋，蓋到公墓邊，公墓邊又包含在我們鄉的中間。岡山的碧紅里有一個工業區和工廠，工廠邊牽涉到風水的問題，我希望針對風水的問題，尤其橋頭還有幾個，目前劉厝里、河華路、橋頭五里林和白樹里的公墓都已經完成遷建了，我希望還沒有遷建的，有機會就趕快安排一下。這些公墓地都在我們市中心了，希能夠把它規劃成公園或綠地或機關用地；以往地方都有一些公園或學校預定地，都有一些預定地，讓百姓覺得土地都被受限好幾十年了，有四十年也有五十年。是不是市政府這邊可以重新來編定，對於預定地，公園或機關的用地，可以用公墓這個地方來使用，不要再徵收人家的預定地。被徵時，百姓都覺得很委屈，因爲徵收的價格和市價有差距，百姓總是比較吃虧，所以希望能夠把他們的地先恢復可以做爲建地。針對這個案，市長是不是有什麼想法？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過去縣市政都很不喜歡去處理公墓的遷移，因爲這部分有時候牽涉到地方的風俗。所以高雄市政府很感謝，因在我們做很多舊墓遷移的過程中，

地方上都有贊助和支持，對劉厝里、前鋒、河華路等等，包括橋頭現在都遷移完畢了。當然舊的墳墓區和市區太接近，站在都市發展的立場，我們覺得還有很多墳墓在那裡很不適當，這個要優先處理，但是要遷移這些墳墓需要很多經費，民政局今年向我呈報編列八千多萬的預算，現在包括阿蓮和橋頭的舊墓區都已經遷移了，但是我們要補償費用，因為當時的計算和後來遷移的過程…，墓區裡面還有其他墳墓，和我們計算的數字有很大的差距，所以我們經費編列不足，這次議會如果通過預算審查，對阿蓮、橋頭舊墓遷移還沒有補償的部分，我們會儘快處理，這裡因為計算無法很精準，很多鄉親還沒有領到補償費，我在此向大家道歉，我們會儘快處理。翁議員說還有很多區，這個我會請民政局提出精準確實的數字，市政府每年度都會編經費，我說過，愈靠近市中心、愈靠近密集住宅區的都會優先處理，至於人口稀少的地區，我們就列入第二階段。翁議員提到，過去市政府包括學校用地、公園用地還沒有徵收等等，現在都市發展局對這個部分有一些方法，他會適當處理，讓地主覺得公道，同時地方也可以發展，這個部分請盧局長向翁議員說明。

翁議員瑞珠：

請盧局長針對預定地做一個解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可以理解也願意做這件事，過去一些公共設施都沒有徵收，民衆不能使用很痛苦，這些我都了解，所以過去我已經做了很多公共設施的檢討，有些部分已經順利解編還地於民。將來公墓遷走之後，如果變更為公園，我們已經有公園了，同一區的公園不需要那麼多可以來檢討，這個我很願意做。機關用地也一樣，機關用地一定要確定有需要，否則我們就把它變更回來還地於民，這些我一定會用這個方法來檢討。

翁議員瑞珠：

我希望公墓用地如果比較大是不是可以當作機關用地，我的選區像梓官區公所、派出所、戶政事務所都擠在十字路口，民衆要去洽公停車都很困難，梓官同安里也有一處公墓，其實那個位置如果遷移之後，將來機關也可以設在那裡，重點是不必向民衆徵收土地，因為民衆都不願意被徵收，不管他賣什麼價錢都沒關係，但是他都認為我們徵收的價格太低。公墓當機關用地也無所謂，在我印象中，一些學校以前也是墓地，我小時候都有聽過，這些地方都有很多人進出，所以應該沒有關係，針對這個預定地是不是要重新檢討，因為那裡我有很多陳情案，那裡已經有公園了，為什麼這裡還要做這個小公園？這個案子能不能取消？這個案子是我岡山選區的

選民提出來的，他的土地在路竹，這個部分我們需要全盤做檢討，謝謝大家，本席質詢到此結束。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今日議程到此結束，散會。（中午 12 時 20 分）